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五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六四一八次会议

2010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三上午 10 时 50 分举行
纽约

主席:	马克·莱尔·格兰特爵士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成员:	奥地利	迈尔-哈廷先生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乔拉科维奇女士
	巴西	莫雷蒂先生
	中国	王民先生
	法国	博内先生
	加蓬	伊索兹-恩贡代特先生
	日本	西田先生
	黎巴嫩	齐亚德女士
	墨西哥	普恩特先生
	尼日利亚	奥格武夫人
	俄罗斯联邦	多尔戈夫先生
	土耳其	丁奇女士
	乌干达	穆戈亚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迪卡洛夫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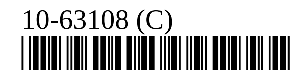
议程项目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秘书长根据第 1905(2009)号决议第 3 段提交的第三次进展情况报告(S/2010/563)

2010 年 10 月 28 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普通照会(S/2010/567)

10-63108 (C)





上午 10 时 50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秘书长根据第 1905(2009)号决议第 3 段提交的第三次进展情况报告(S/2010/563)

2010 年 10 月 28 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普通照会(S/2010/567)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伊拉克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伊拉克财务专家委员会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该项目的审议。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该委员会负责人阿卜杜勒•巴希特•图尔基•赛义德先生参加对该项目的审议，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阿卜杜勒·巴希特·图尔基·赛义德先生(伊拉克)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按照其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联合国主计长山崎纯先生发出邀请。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我邀请山崎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安全理事会现在将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我谨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载有秘书长根据第 1905(2009)号决议第 3 段提交的第三次进展情况报告的文件 S/2010/563，和载有 2010 年 10 月 28 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普通照会及其附件的文件 S/2010/567。

在本次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将听取山崎纯先生和阿卜杜勒•巴希特•图尔基•赛义德先生的通报。

我现在请山崎纯先生发言。

山崎纯先生(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让我有机会向安理会通报秘书长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905(2009)号决议第 3 段提交的报告(S/2010/563)所述的下列事项：在加强对目前伊拉克发展基金的财务和行政监督方面取得的进展，在实施后续安排方面将考虑的法律问题和供选方案，以及评估伊拉克政府筹备伊拉克发展基金后续安排方面的进展情况。

在伊拉克发展基金和国际咨询和监察委员会(咨监委)的活动方面，10 月 14 日和 15 日咨监委在约旦安曼举行 2010 年第三次会议，继续履行其监督伊拉克发展基金资金使用情况的职责。这是其 2003 年 12 月成立以来的第二十九次会议。外部审计公司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向咨监委介绍了 2009 年最后审计报告。

此外，新指定的 2010 年外部审计公司普华永道也向咨监委通报了其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的工作成果。应咨监委的请求，已将 2010 年期中审计的工作范围扩大，包含审查石油计量系统的安装情况。我在伊拉克政府的报告中注意到，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在石油部计划的石油计量系统安装目标总数中，已安装大约 51%。

此外，普华永道提出在 2011 年年底前完全执行石油部的安装时间表需要的进一步措施。具体而言，普华永道建议任命一个符合技术要求的独立方，在计划完全执行后根据石油行业的最佳做法核查执行计划的完整性、有效性和效率。我关切地注意到，计划的执行现已落后于原定时间表，我鼓励伊拉克政府尽一切努力按时间表执行计量系统安装计划，并考虑采取普华永道建议的进一步措施。

美国伊拉克重建特别监察主任办公室应邀出席了在安曼举行的会议，该办公室的代表向咨监委通报了其最近与伊拉克发展基金有关的报告。2010 年 7 月特别监察主任关于美国国防部伊拉克发展基金资金账务工作的审计报告得出结论认为，国防部对所收到的伊拉克重建活动资金的财务和管理控制存在弱点。

我注意到，特别监察主任的结论印证了2004年至2006年期间咨监委提出的结论。咨监委同意，迫切需要迅速执行特别监察主任的各项建议。

在安曼举行的会议上，伊拉克政府的代表向咨监委通报了在执行行动计划，确保在12月31日之前及时和有效地过渡到发展基金后机制方面取得的进展。在这方面，我注意到，伊拉克政府在其第三次季度报告中提议将伊拉克发展基金的豁免权再延长一年。秘书长在其2010年4月1日的报告中(S/2010/166)，详细说明了有关伊拉克发展基金特权和豁免权的法律问题。有鉴于此，应由安理会评估伊拉克政府的提议及其所涉及的问题。

关于伊拉克代管账户，一旦完成石油换粮食方案的所有未完成活动，并考虑到2010年4月1日秘书长根据第1905(2009)号决议提交的第一次报告所提及的问题，将需要从伊拉克代管账户向伊拉克发展基金转移其他未支配的剩余资金。

我谨回顾，在7月12日向安全理事会的第二次通报中(见S/PV.6356)，财务专家委员会负责人代表伊拉克政府表示愿意支付石油换粮食方案的26个未支付信用证。此外，9月8日秘书处接到伊拉克政府愿意支付石油换粮食方案另外六个未支付信用证的确认书，使将支付的信用证总数达到32个。

至本次通报，秘书处已收到伊拉克政府决定支付的32个信用证中大多数信用证所需的运抵确认书。除了我提及的32个信用证之外，如果秘书处未收到其余信用证所需的运抵确认书，则安全理事会可以选择取消其余据称货已到但未付清款项的信用证，伊拉克政府应对本组织、其代表和代理人自石油换粮食方案开始以来在这方面开展的一切活动给予全面豁免。

我就此结束关于秘书长根据安全理事会第1905(2009)号决议第3段提交的报告的通报。我愿意回答安理会成员有关这份报告的任何问题。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山崎纯先生的通报。

我现在请巴希特先生发言。

图尔基·赛义德先生(伊拉克)(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感谢你给我这个机会在安全理事会发言。根据同安全理事会成员达成的协议，伊拉克政府按照第1905(2009)号决议第3段提交了第三次也是最后一次季度报告(见S/2010/563，附件，附文)，阐述了在执行该决议规定过程中所开展的以下活动。

首先，关于伊拉克发展基金后续安排的要求，伊拉克中央银行根据与联邦储备委员会的换文，就设立特别账户存放央行资金和石油收入事宜与后者进行了联系，重点商讨了开设单独的赔偿子账户，用于存放根据第1483(2003)号决议自动转存的5%——或是晚些时候商定的任何比例——的石油、石油产品或天然气收入。

尽管在这方面对外国银行和国际金融机构做了工作并与其进行了联系，但伊拉克政府未能获得必要的保证，使伊拉克资产得到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通过的上述决议所规定的保护力度。鉴于伊拉克目前处境困难且迟迟不能组建政府，财务专家委员会希望安理会在审议伊拉克提出的请求，即把伊拉克发展基金的豁免权延长一年，以便使政府能够处理一切悬而未决的问题时，能够考虑到伊拉克政府为执行后续安排计划所作的努力。

伊拉克政府继续与巴黎俱乐部之外的债权国特别是巴基斯坦、波兰、土耳其和巴西联系，并呼吁友好国家和兄弟国家协助其按照巴黎俱乐部协议各项规定迅速清偿这些债务，其中包括拖欠海湾合作委员会国家的债务。伊拉克政府关于回购其商业债务总额的10.25%的提议仍然有效。财政部聘用的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仍在处理相关事宜。

现在妨碍债务问题得到最终解决的是不明和未登记的索赔。因此，我们希望安理会下一项决议能够考虑规定一个最后期限：伊拉克政府在2011年6月底之前接受商业债权人的索偿。此类文件将非常符合安理会第1905(2009)号决议的规定，从而确保伊拉克政府按照管理伊拉克资金的常规机制行事，特别是因

为安理会在接受 1990 年海湾战争后的索赔时采用了这种方法。

关于从前政权继承的债务，伊拉克政府与美利坚合众国签署了一项协议，为美国公民索赔设立一项赔偿基金。该协议已得到部长会议的批准，也已提交议会批准。

伊拉克中央银行和联合国主计长办公室结清了石油换粮食方案下已提供文件但尚未结清的信用证，法国国家巴黎银行将得到支付有关款项的指示。在这方面，财务专家委员会同意联合国秘书长第二次季度报告中提到的内容，其大意是，

> “在秘书处没有收到其余信用证所要求的到货确认书的情况下，安全理事会不妨考虑注销这些尚未结清的有货到付款要求的信用证”(S/2010/359，第 18 段)

以便到 2010 年年底结束该方案。

关于加强对伊拉克发展基金的财务和行政监管问题，伊拉克政府采取了以下步骤。

目前，各部委正根据有效的法律和组织结构图工作，对其中一些已作了更新，以适应部委工作性质已发生的变化，并处于提交内阁、协商委员会或议会审批的不同阶段，预计到政府组建后议会开会时能够获得批准。

财政部拟定了获得各部委通过的有效职责范围指南。一些部委根据委员会按照外部审计人意见所提出的建议，对其职责范围作了更新，以适应其工作性质的变化。已更新的职责范围指南将在组建政府后获得批准。

负责挑选联邦公务员委员会管理委员会主席和成员的委员会继续开展面谈，从符合要求者当中挑选担任上述职务的人选。迄今合格人选为 29 人。

正如我的同事早些时候指出的那样，普华永道提交了有关石油计量系统的评估报告，并在 10 月 14 日至 15 日于安曼举行的国际咨询和监察委员会会议上作了通报。所提交的数据表明，出口港安装和校正计量系统的工作总体进展良好，但内部分销网出现一些负面偏差。财专委正与石油部一起每月监测该计划的执行情况，希望除了新成立的 Maisan 石油公司的工作外，能够最迟于 2011 年年底完成该计划。该石油公司最迟将于 2012 年年底完成安装，届时咨监委将就有关进展情况和成绩作通报。

关于伊拉克在国外的资金问题，财政部努力建立一个关于这些资金的数据库。它在 2010 年 10 月 18 日致财务专家委员会的信函中表达了该想法，信中列有总计 8 300 万欧元、1.18 亿美元、28 万英镑、66.4 万日元、1.8 亿瑞士法郎以及 2.38 亿约旦第纳尔的明细账。此外，信中还提出了根据安理会有关决议将这些资金转移到伊拉克发展基金的请求。2008 年国家财政决算已完成并提交部长会议，后者则将提交给国民议会。最高审计委员会则在继续审计 2009 年财务报表，同时等待获得最后数据后加以公布。

通过委员会、相关部委最高审计委员会各审计小组负责人以及这些国家实体的代表持续开会和进行联系，2007 年和 2008 年外部审计人的报告提出了很多审计意见。在 2010 年 10 月 14 日和 15 日在安曼举行的咨监委最近一次会议上，与毕马威代表详细讨论了毕马威 2009 年报告草案提出的意见。在同一次会议上，咨监委听取了对普华永道就 2010 年头 6 个月发展基金现金流量和支出情况所提期中审查报告的介绍。

很抱歉，我的发言时间太长了，但我力求让安理会了解，伊拉克政府作了种种努力，设法依照第 1483(2003)号决议和其他有关决议的规定，确定一种可接受的后续安排，以解决伊拉克的公共基金问题，为伊拉克人民谋利益。

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现在请安理会成员在一次非公开会议上继续讨论这个问题。

上午 11 时 10 分散会。